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05號9樓

電話：02-265820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6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6~25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5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5~45		六~二 三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5~47		二 四
	(八)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48		二 五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48		二 六
	(十) 其 他	48		二 七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8~49、50~53		二 八
	2.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9、54~55		二 八
	3.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49、56		二 八
九、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57~6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估計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中，其中包含與收購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以下簡稱 TT 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予另一子公司弘騏科技有限公司，TT 公司已於同年 6 月 22 日完成清算，該公司消滅後由弘騏科技有限公司概括承受 TT 公司之全部權利義務)及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有關之商譽，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商譽金額為 106,547 仟元。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應每年定期藉由包含商譽之帳面價值與其可回收金額比較，進行商譽減損評估測試。

管理階層委託外部評價專家出具商譽減損評估報告，於決定未來營運現金流量時，將考量依據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等，並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作為折現率。由於該等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及估計，且可能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之影響而具高度不確定性，是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商譽相關之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之揭露，請分別參閱本財務報告附註五及九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及十四。

本會計師採用本事務所財務諮詢專家意見以評估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外部專家之適任性，尤其係管理階層所使用之重要假設，以確認管理階層判斷之適當性，此部分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評估外部獨立評價專家之專業資格、適任能力與獨立性，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及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以及評價人員所使用之方式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之規範。
2. 了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營收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是否考量近期營運結果、歷史趨勢及所屬產業概況等。
3. 複核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之合理性，並採用相同之評價模式重新計算，檢視是否存有重大差異。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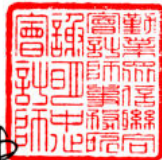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明忠



謝明忠

會計師 呂宜真



呂宜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307,403	22	\$ 281,851	20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七及十六)	8,703	1	5,813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七、十六及二四)	108,159	8	230,275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44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八)	10,496	1	-	-		
130X	存貨 (附註八)	8,687	-	2,668	-		
1410	預付款項	4,393	-	13,60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57	-	17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48,842</u>	<u>32</u>	<u>534,388</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九)	884,649	64	861,173	6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	47,893	3	8,518	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一)	754	-	7,778	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十二)	7,169	1	4,6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八)	76	-	2,661	-		
1915	預付設備款	406	-	21,57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939	-	1,90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44,886</u>	<u>68</u>	<u>908,284</u>	<u>6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93,728</u>	<u>100</u>	<u>\$ 1,442,672</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2,265	-	\$ -	-		
2170	應付帳款	1,720	-	25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981	-	1,289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三)	48,601	4	80,98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51,956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一)	568	-	10,46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93	-	1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4,428</u>	<u>4</u>	<u>144,960</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八)	25,265	2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一)	193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5,458</u>	<u>2</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79,886</u>	<u>6</u>	<u>144,960</u>	<u>10</u>		
	權益 (附註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703,512	50	702,840	49		
3200	資本公積	162,225	12	157,852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490	3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875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9,570	26	444,895	3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21,935</u>	<u>30</u>	<u>444,895</u>	<u>31</u>		
3400	其他權益	26,170	2	(7,875)	(1)		
3XXX	權益總計	<u>1,313,842</u>	<u>94</u>	<u>1,297,712</u>	<u>9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393,728</u>	<u>100</u>	<u>\$ 1,442,67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明杰



經理人：張明杰



吳聲麟



會計主管：王皓正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十六及二四)	\$ 259,312	100	\$ 724,775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二四)	(60,331)	(23)	(13,219)	(2)
5900	營業毛利	<u>198,981</u>	<u>77</u>	<u>711,556</u>	<u>98</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32,788)	(13)	(35,644)	(5)
6200	管理費用	(47,907)	(18)	(57,913)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0,338)	(54)	(89,312)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1,033)	(85)	(182,869)	(25)
6900	營業淨(損)利	(22,052)	(8)	<u>528,687</u>	<u>7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七)				
7100	利息收入	799	-	217	-
7010	其他收入	51	-	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7,571	22	(8,15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145,155	56	(24,400)	(4)
7050	財務成本	(142)	-	(13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03,434</u>	<u>78</u>	<u>(32,475)</u>	<u>(5)</u>
7900	稅前淨利	181,382	70	496,212	6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八)	(28,633)	(11)	(51,317)	(7)
8200	本年度淨利	<u>152,749</u>	<u>59</u>	<u>444,895</u>	<u>6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十五)	\$ 46,969	18	(\$ 9,84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十五及十八)	(9,394)	(4)	1,96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37,575</u>	<u>14</u>	<u>(7,875)</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90,324</u>	<u>73</u>	<u>\$ 437,020</u>	<u>60</u>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17</u>		<u>\$ 6.33</u>	
9810	稀 釋	<u>\$ 2.17</u>		<u>\$ 6.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明杰



經理人：張明杰



吳聲皜



會計主管：王皓正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0,284	\$ 702,840	\$ 211,844	\$ -	\$ -	(\$ 53,992)	\$ -	\$ -	\$ 860,69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53,992)	-	-	53,992	-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444,895	-	-	444,895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875)	-	(7,875)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44,895	(7,875)	-	437,020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0,284	702,840	157,852	-	-	444,895	(7,875)	-	1,297,712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4,490	-	(44,490)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7,875	(7,875)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75,709)	-	-	(175,709)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152,749	-	-	152,749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五)	-	-	-	-	-	-	37,575	-	37,575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2,749	37,575	-	190,324
N1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二十)	67	672	4,373	-	-	-	-	(3,530)	1,515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0,351	\$ 703,512	\$ 162,225	\$ 44,490	\$ 7,875	\$ 369,570	\$ 29,700	(\$ 3,530)	\$1,313,84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明杰



經理人：張明杰



吳聲皜



會計主管：王皓正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81,382	\$ 496,21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457	4,609
A20200	攤銷費用	3,325	1,513
A20900	財務成本	142	139
A21200	利息收入	(799)	(21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15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45,155)	24,4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0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8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2,890)	(11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2,116	(230,27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4)	31
A31200	存 貨	(6,397)	(2,668)
A31230	預付款項	9,216	(12,58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85)	(172)
A32125	合約負債	2,265	-
A32150	應付帳款	1,469	25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8)	1,2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2,297)	71,53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5	(2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8,865	354,00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99	2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2)	(13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2,629)	(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6,893</u>	<u>354,05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895,41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141)	(7,15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3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817)	(2,47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33)	(1,60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67,85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82)	(21,57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450)	(660,3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0,830)	(1,17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75,709)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75,145)	-
C05500	處分子公司權益價款(附註九)	343,793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891)	(1,172)
EEEE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數	25,552	(307,47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81,851	589,326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307,403	\$ 281,8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明杰



經理人：張明杰



吳聲皜



會計主管：王皓正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1 年 9 月設立於台北市，原名「倚強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4 月 14 日取得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函，更名為「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機械設備製造、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產品設計等項目。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列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 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1.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 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本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該修正釐清，對於售後租回交易，若資產之移轉滿足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以銷售資產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 IFRS 16 之租賃負債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賣方兼承租人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衡量該負債。後續，納入租賃負債計算之當期租賃給付數與實際支付數之差額列入損益。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列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期末就並就存貨庫齡及庫存週轉狀況分析予以提列適當減損。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自動化設備產品之銷售。由於自動化設備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驗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提供自動化設備之研發、設計及客製服務等專案業務服務。

專案業務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本公司係按投入法計算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並認列相關收入。客戶係按合約約定之時間點付款，故本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屆約定時間點按合約約定之金額轉列應收帳款。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

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福利

給與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重大會計判斷

無此情事。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

決定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是否減損時，係於收購日將合併取得之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並估計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6	\$ 180
活期存款	<u>307,187</u>	<u>281,671</u>
	<u>\$ 307,403</u>	<u>\$ 281,851</u>

七、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703	\$ 5,813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8,703</u>	<u>\$ 5,813</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08,159	\$230,27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108,159</u>	<u>\$230,275</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及勞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逾期付款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	逾	逾	逾	逾	合
	期	1~30天	31~60天	61~180天	181天以上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116,443	\$ 375	\$ 44	\$ -	\$ -	\$ 116,86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16,443</u>	<u>\$ 375</u>	<u>\$ 44</u>	<u>\$ -</u>	<u>\$ -</u>	<u>\$ 116,862</u>

110年12月31日

	未逾	逾	逾	逾	逾	合
	期	1~30天	31~60天	61~180天	181天以上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236,061	\$ 27	\$ -	\$ -	\$ -	\$ 236,08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36,061</u>	<u>\$ 27</u>	<u>\$ -</u>	<u>\$ -</u>	<u>\$ -</u>	<u>\$ 236,088</u>

八、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成品	<u>\$ 8,687</u>	<u>\$ 2,668</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59,462	\$ 6,691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78	-
勞務成本	491	6,528
	<u>\$ 60,331</u>	<u>\$ 13,219</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884,649	\$474,199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	386,974
	<u>\$884,649</u>	<u>\$861,173</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	-	100%

本公司於 110 年 4 月 9 日收購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以下簡稱 TT 公司)及透過本公司新設立之弘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騏公司)收購深圳市振云精密設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振云公司),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注資弘騏公司計美金 5,965 仟元(折合新台幣計 175,145 仟元)。

本公司為因應整體營運發展所需於 11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集團組織架構調整案,將原由本公司持有之 TT 公司出售予弘騏公司,交易金額為美金 12,267 仟元(折合新台幣計 343,793 仟元),另經董事會於本年度決議為 TT 公司辦理清算作業,並已於 111 年 6 月 22 日完成清算,TT 公司消滅後弘騏公司概括承受 TT 公司之全部權利義務,請參閱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二八。

111 年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子公司商譽減損評估

本公司投資子公司之帳面價值中,包含因收購 TT 公司及振云公司有關之商譽,而 TT 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22 日完成清算,TT 公司消滅後由弘騏公司概括承受 TT 公司之全部權利義務,故對 TT 公司有關之商譽移轉至對投資弘騏公司之帳面價值中。

於評估減損時,本公司依現金流入區分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係將母公司、弘騏公司及振云公司辨認為一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以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為評估日,本公司管理階層係按該現金產生單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評估其使用價值,考量其未來財務預算作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影響本公司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主要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說明如下:

1. 營業收入成長率:

以過去年度實際銷售狀況為依據,考量營業收入成長率,並以公司未來營運策略與未來市場發展狀況,作為預估未來營業收入之依據。

2. 預期銷貨毛利率：

以過去年度實際達成之平均銷貨毛利率，並考量公司未來營運策略與未來市場發展狀況，作為預期銷貨毛利率之預估基礎。

3. 折現率：

以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WACC）為折現依據，計算所使用之折現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現金產生單位	11.94%

合併公司 111 年度評估現金產生單位，因可回收金額超過其帳面價值，故尚無減損之情形。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399	\$ 5,304	\$ 2,448	\$ 9,151
增 添	14,166	10,887	-	25,053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370	21,677	22,047
處 分	-	(476)	-	(47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565</u>	<u>\$ 16,085</u>	<u>\$ 24,125</u>	<u>\$ 55,775</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31	\$ 437	\$ 65	\$ 633
折舊費用	1,691	2,046	3,565	7,302
處 分	-	(53)	-	(5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822</u>	<u>\$ 2,430</u>	<u>\$ 3,630</u>	<u>\$ 7,882</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3,743</u>	<u>\$ 13,655</u>	<u>\$ 20,495</u>	<u>\$ 47,893</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852	\$ 620	\$ 1,472
增 添	1,399	4,732	2,448	8,579
處 分	-	(280)	(620)	(90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399</u>	<u>\$ 5,304</u>	<u>\$ 2,448</u>	<u>\$ 9,151</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356	\$ 254	\$ 610
折舊費用	131	326	166	623
處 分	-	(245)	(355)	(60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u>	<u>\$ 437</u>	<u>\$ 65</u>	<u>\$ 633</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268</u>	<u>\$ 4,867</u>	<u>\$ 2,383</u>	<u>\$ 8,51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2~5年
租賃改良	5年

本公司無設定抵押作為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754</u>	<u>\$ 7,778</u>

111及110年度使用權資產變動情形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7,778	\$ 2,555
加：新增租賃	1,131	10,370
減：提列折舊費用	(8,155)	(3,986)
減：租賃合約變動	<u>-</u>	<u>(1,161)</u>
期末餘額	<u>\$ 754</u>	<u>\$ 7,778</u>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68</u>	<u>\$ 10,460</u>
非流動	<u>\$ 193</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2.6%	2.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1.3~2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162</u>	<u>\$ 4,912</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63</u>	<u>\$ 2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2,196)</u>	<u>(\$ 6,24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電腦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413
增 添	<u>5,817</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2,230</u>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736
攤銷費用	<u>3,325</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061</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7,169</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42
增 添	2,471
處 分	<u>-</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413</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23
攤銷費用	1,513
處 分	<u>-</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736</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4,67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5年

十三、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6,404	\$ 68,417
應付員工酬勞	1,832	5,012
應付勞務費	2,037	1,372
應付設備款	175	1,425
其他	<u>8,153</u>	<u>4,760</u>
	<u>\$ 48,601</u>	<u>\$ 80,986</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0,351</u>	<u>70,284</u>
已發行股本	<u>\$ 703,512</u>	<u>\$ 702,840</u>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57,852	\$ 157,85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4,373</u>	<u>-</u>
	<u>\$ 162,225</u>	<u>\$ 157,85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內容如下：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七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2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現金股利	\$175,709	2.5
法定盈餘公積	44,490	-
特別盈餘公積	7,875	-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0 年 3 月 30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53,992 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現金股利	\$ 72,462	1.03
法定盈餘公積	15,275	-
特別盈餘公積	(7,875)	-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7,875)	\$ -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6,969	(9,844)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9,394</u>)	<u>1,969</u>
年底餘額	<u>\$ 29,700</u>	<u>(\$ 7,875)</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0 仟股，董事會於 111 年 8 月 10 日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 67 仟股，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十。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	\$ -
本期發行	(5,045)	-
認列員工酬勞成本	<u>1,515</u>	-
期末餘額	<u>(\$ 3,530)</u>	<u>\$ -</u>

十六、收 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勞務收入	\$ 188,302	\$ 715,243
商品銷售收入	<u>71,010</u>	<u>9,532</u>
	<u>\$ 259,312</u>	<u>\$ 724,775</u>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	<u>\$ 8,703</u>	<u>\$ 5,813</u>	<u>\$ 5,70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u>\$ 108,159</u>	<u>\$ 230,275</u>	<u>\$ -</u>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一)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	\$ 785	\$ 210
其他	<u>14</u>	<u>7</u>
	<u>\$ 799</u>	<u>\$ 217</u>

(二)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	<u>\$ 51</u>	<u>\$ 1</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7,560	(\$ 7,6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00)
租賃修改利益	-	18
其他	<u>11</u>	<u>(251)</u>
	<u>\$ 57,571</u>	<u>(\$ 8,154)</u>

(四)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41	\$ 137
其他	<u>1</u>	<u>2</u>
	<u>\$ 142</u>	<u>\$ 139</u>

(五)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302	\$ 623
使用權資產	8,155	3,986
無形資產	<u>3,325</u>	<u>1,513</u>
合計	<u>\$ 18,782</u>	<u>\$ 6,12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176
營業費用	<u>15,457</u>	<u>4,433</u>
	<u>\$ 15,457</u>	<u>\$ 4,609</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317
營業費用	<u>3,325</u>	<u>1,196</u>
	<u>\$ 3,325</u>	<u>\$ 1,51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含董事酬金)	\$ 131,722	\$ 137,947
勞健保費用	8,796	5,969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841	3,589
其他員工福利	<u>2,813</u>	<u>2,26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48,172</u>	<u>\$ 149,76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4,691
營業費用	<u>148,172</u>	<u>145,074</u>
	<u>\$ 148,172</u>	<u>\$ 149,76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1%	1%
董事酬勞	0%	0%

金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金 額	金 額
員工酬勞	\$ 1,832	\$ 5,012
董事酬勞	-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745	\$ 52,00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4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5,409)	-
	<u>10,177</u>	<u>52,00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8,456</u>	(69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8,633</u>	<u>\$ 51,31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81,382</u>	<u>\$ 496,21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36,276	\$ 99,24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3,075)	4,880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59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40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41	-
虧損扣抵本年度使用	-	(52,2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8,633</u>	<u>\$ 51,317</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	<u>\$ 9,394</u>	<u>(\$ 1,969)</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496</u>	<u>\$ -</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益	\$ 692	(\$ 692)	\$ -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6	-	7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1,969</u>	<u>-</u>	<u>(1,969)</u>	<u>-</u>
	<u>\$ 2,661</u>	<u>(\$ 616)</u>	<u>(\$ 1,969)</u>	<u>\$ 7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益	\$ -	\$ 1,884	\$ -	\$ 1,884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5,956	-	15,95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u>	<u>-</u>	<u>7,425</u>	<u>7,425</u>
	<u>\$ -</u>	<u>\$ 17,840</u>	<u>\$ 7,425</u>	<u>\$ 25,265</u>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益	\$ -	\$ 692	\$ -	\$ 69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u>	<u>-</u>	<u>1,969</u>	<u>1,969</u>
	<u>\$ -</u>	<u>\$ 692</u>	<u>\$ 1,969</u>	<u>\$ 2,661</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9年度，核定數與申報數並無重大差異。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17</u>	<u>\$ 6.33</u>
稀釋每股盈餘	<u>\$ 2.17</u>	<u>\$ 6.3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利	<u>\$152,749</u>	<u>\$444,895</u>

股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0,306	70,28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51</u>	<u>5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0,357</u>	<u>70,33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111年6月22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8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採無償發行。依據上述決議，本公司董事會於111年8月10日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67仟股，給與日及發行日為111年8月11日，給與日公允價值每股為75元。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一)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除前述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三)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四) 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 (五) 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即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達成公司要求之績效條件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1. 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控制或從屬公司服務未滿 10 年者（中間有離職留職停薪者，重新計算）：

(1) 發行日後屆滿一年，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90-100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60%；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80-89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48%；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60-79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36%；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0-59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0%。

(2) 發行日後屆滿二至三年，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90-100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20%；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80-89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16%；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60-79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12%；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0-59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0%。

2. 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控制或從屬公司服務達 10 年以上者（中間有離職留職停薪者，重新計算）：

發行日後屆滿一年，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90-100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100%；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80-89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80%；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60-79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60%；年度個人績效指標 0-59 分，既得本次獲配股數之 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股數（仟股）</u>
期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發行	<u>67</u>
期末流通在外	<u>67</u>

111 年度認列之員工酬勞成本為 1,515 仟元。

二一、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053 仟元及 8,579 仟元，應付設備款分別減少 88 仟元及增加 1,425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分別為 25,141 仟元及 7,154 仟元。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1 年度

	<u>111年1月1日</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年</u>
			<u>新增租賃</u>	<u>租賃修改</u>	<u>12月31日</u>
租賃負債	<u>\$ 10,460</u>	<u>(\$ 10,830)</u>	<u>\$ 1,131</u>	<u>\$ -</u>	<u>\$ 761</u>

110 年度

	<u>110年1月1日</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年</u>
			<u>新增租賃</u>	<u>租賃修改</u>	<u>12月31日</u>
租賃負債	<u>\$ 2,441</u>	<u>(\$ 1,172)</u>	<u>\$ 10,370</u>	<u>(\$ 1,179)</u>	<u>\$ 10,460</u>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營運之成本與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向銀行借款及現金增資，補足營運資金之不足。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待彌補虧損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428,248	\$ 519,84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2)	13,066	9,09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員工酬勞）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上述金融工具中與營業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人民幣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本公司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損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損）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u>\$ 17,164</u> (i)	<u>\$ 16,710</u> (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以外幣計價之外幣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金敏感度下降，主因以美金計價之應收付款項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及租賃負債同時包含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761	\$ 10,46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07,187	281,67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768 仟元及 70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本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係因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良好之對象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级，並透過每年由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本公司主要前五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五大客戶之比率皆為 100%。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3,066	\$ -	\$ -	\$ -
租賃負債	<u>47</u>	<u>94</u>	<u>427</u>	<u>193</u>
	<u>\$ 13,113</u>	<u>\$ 94</u>	<u>\$ 427</u>	<u>\$ 19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173	\$ -	\$ -	\$ -
租賃負債	<u>-</u>	<u>2,703</u>	<u>8,007</u>	<u>-</u>
	<u>\$ 9,173</u>	<u>\$ 2,703</u>	<u>\$ 8,007</u>	<u>\$ -</u>

二四、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自 110 年 4 月 9 日以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自 111 年 3 月 29 日以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該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22 日完成清算）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自 110 年 4 月 9 日以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自 110 年 4 月 9 日以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劉芳榮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勞務收入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 -	\$ 684,416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186,429	-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	16,902
		<u>\$ 186,429</u>	<u>\$ 701,318</u>
銷貨收入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u>\$ 3,681</u>	<u>\$ 597</u>

勞務收入係考量集團間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係考量雙方所扮演之功能性程度後計算。

銷貨收入之交易價格係參考市場價格計算，收款條件係月結 30 ~15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u>\$ 46,815</u>	<u>\$ 6,871</u>

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係參考市場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付款，與一般進貨廠商無重大差異。

(四) 承租協議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劉芳榮	<u>\$ 108</u>	<u>\$ 162</u>

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支付租金。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 備有限公司	\$ - 107,485 <u>674</u> \$ <u>108,159</u>	\$ 230,275 - - \$ <u>230,27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年及110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 備有限公司	<u>\$ 981</u>	<u>\$ 1,289</u>

(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 備有限公司	<u>\$ 73</u>	<u>\$ -</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0,166</u>	<u>\$ 15,993</u>
退職後福利	<u>326</u>	<u>336</u>
	<u>\$ 20,492</u>	<u>\$ 16,32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二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因應整體營運發展所需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不動產之議案，於 112 年 1 月 3 日簽訂購買合約，合約價款為 258,440 仟元，已於 112 年 2 月 10 日完成過戶登記。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236	30.71	(美金：新台幣)			\$	<u>345,064</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8	30.71	(美金：新台幣)			\$	<u>1,78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074	27.68	(美金：新台幣)			\$	<u>334,208</u>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57,560 仟元及(7,621)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二)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
附表七。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2)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子公司 子公司	\$ 262,768 262,768	\$ 494,240 235,800	\$ 245,680 -	\$ - -	\$ - -	19% -	\$ 525,537 525,537	Y Y	N N	N N	

註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 2：本公司對弘騏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大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因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11 月 9 日決議通過融資額度續約案，致背書保證額度重複計算而超限，實質背書保證額度並無超限之情事。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 ）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勞務收入	\$ 186,429	72%	月結 150 天	-	-	\$ 107,485	92%	-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兄弟公司	銷 貨	129,261	10%	月結 30 天	-	-	-	-	-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 貨	556,044	45%	月結 30 天	-	-	59,665	22%	-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呆列備抵
					金額	處理方式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107,485	1.73	\$ -	-	\$ 107,485	\$ -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精密測試設備銷售	\$ 682,513 (USD 24,000)	\$ 507,367 (USD 18,035)	24,000	100%	\$ 884,649	\$ 108,357	\$ 91,396	
本公司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薩摩亞	精密測試設備銷售	- (USD -)	388,050 (USD 13,633)	-	-	-	86,962	53,759	註 1
弘騏科技有限 公司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薩摩亞	精密測試設備銷售	-	-	-	-	-	86,962	33,203	註 2

註 1：本公司將持有之 TT 公司出售予弘騏公司。

註 2：TT 公司已於本年度 6 月 22 日完成清算。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認列基礎B)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精密測試設備製造及銷售	\$ 238,747 (RMB 55,000)	(2)	\$ 228,419 (USD 8,025)	\$ -	\$ -	\$ 228,419 (USD 8,025)	\$ 123,440	51%	\$ 62,954 (認列基礎B)	\$ 240,801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倚強股份有限公司)	\$ 289,108 (USD 9,944)	\$ 289,581 (USD 9,960)	\$ 927,119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進貨	\$ 556,044	100%	月結 30 天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係考量交易雙方所扮演之功能性程度後計算。	(\$ 59,665)	100%	\$ 19,484	-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進貨	129,261	100%	"	"	-	-	-	-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進貨	46,815	78%	"	"	(981)	36%	2,027	-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仟股)	持 股 比 例
艾瑞克森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37,251,000	52.95%
英楷投資有限公司	10,671,847	15.16%
拉格納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0,543,000	14.98%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租賃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十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七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六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	存現金及週轉金	\$	<u>216</u>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78,053
	外幣活期存款	註一			<u>229,134</u>
					<u>307,187</u>
					<u>\$307,403</u>

註一：包含美金 7,445 仟元，歐元 6 仟元，人民幣 6 仟元，英鎊 1 仟元。

註二：上述外幣分別按匯率 USD\$1=30.71、EUR\$1=32.72、RMB\$1=4.41
及 GBP\$1=37.09 換算。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弘騏科技有限公司	自動化設備研發、設計及客製服務	\$ 107,485
深圳市振云精密測試設備有限公司	"	<u>674</u>
		<u>\$ 108,159</u>
非關係人		
甲 客 戶	電腦、手機代工及雲端軟硬體整合服務	\$ 4,594
乙 客 戶	"	3,200
丙 客 戶	"	484
其他(註)	"	<u>425</u>
		<u>\$ 8,703</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註 3)		採用權益法計價	年底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之增(減)金額 (註 2)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股票 弘駿科技有限公司	18,035	\$ 474,199	5,965	\$ 175,145	-	\$ -	\$ 235,305	24,000	100	\$ 884,649	33.55	\$ 805,165	權益法	無
資本 Trantest Enterprise Limited	-	<u>386,974</u>	-	<u>-</u>	-	<u>343,793</u>	(<u>43,181</u>)	-	-	<u>-</u>	-	<u>-</u>	權益法	無
		<u>\$ 861,173</u>		<u>\$ 175,145</u>		<u>\$ 343,793</u>	<u>\$ 192,124</u>			<u>\$ 884,649</u>		<u>\$ 805,165</u>		

註 1：經按會計師查核之 111 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 2：主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及因弘駿公司承受 TT 公司所有權利義務，故 TT 公司之商譽計 100,994 仟元移轉至母公司投資弘駿公司之帳面價值中。

註 3：本公司將持有之 TT 公司出售予弘駿公司。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存貨		\$	2,668
加：進	貨		67,380
減：轉列費用		(<u>1,521</u>)
本年度可供出售存貨			68,527
年底存貨		(<u>8,687</u>)
銷貨成本			59,840
勞務成本			<u>491</u>
營業成本		\$	<u>60,331</u>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薪資及退休金支出	\$ 15,822	\$ 22,702	\$ 98,039	\$ 136,563
勞 務 費	2,510	9,177	9,859	21,546
折 舊	2,481	3,038	9,938	15,457
保 險 費	1,404	2,742	4,950	9,096
旅 費	4,855	288	2,828	7,971
交 際 費	1,768	3,032	7	4,807
其他費用（註）	<u>3,948</u>	<u>6,928</u>	<u>14,717</u>	<u>25,593</u>
	<u>\$ 32,788</u>	<u>\$ 47,907</u>	<u>\$ 140,338</u>	<u>\$ 221,033</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	\$ 127,055	\$ 127,055	\$ 4,332	\$ 131,045	\$ 135,377
勞健保費用	-	8,796	8,796	178	5,791	5,969
退休金費用	-	4,841	4,841	126	3,463	3,589
董事酬金	-	4,667	4,667	-	2,570	2,570
其他員工福利	-	2,813	2,813	55	2,205	2,26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	\$ 148,172	\$ 148,172	\$ 4,691	\$ 145,074	\$ 149,765
折舊費用	\$ -	\$ 15,457	\$ 15,457	\$ 176	\$ 4,433	\$ 4,609
攤銷費用	\$ -	\$ 3,325	\$ 3,325	\$ 317	\$ 1,196	\$ 1,513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87 人及 6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3 人。
2.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729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2,336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531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2,149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減少 28.76%（『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無監察人。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薪酬政策制定原則

- (1) 員工薪資：員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薪給（含本薪、伙食津貼等）、績效獎金、個人績效年度調薪及年終獎金等。參照同業薪資市場行情、職務類別、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以優於同業市場平均行情核定薪資。
- (2) 經理人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3) 個人績效獎金：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獎金。
- (4) 年度調薪：本公司視當年度總體經濟環境、經營利潤、員工績效考核結果以及激勵員工之長遠發展，參考同業薪資水平及同業整體調薪狀況之綜合考量，每年度進行一次薪酬調整作業。

經營績效與員工薪酬之關聯性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公司倘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718 號

會員姓名： (1) 謝明忠
(2) 呂宜真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86865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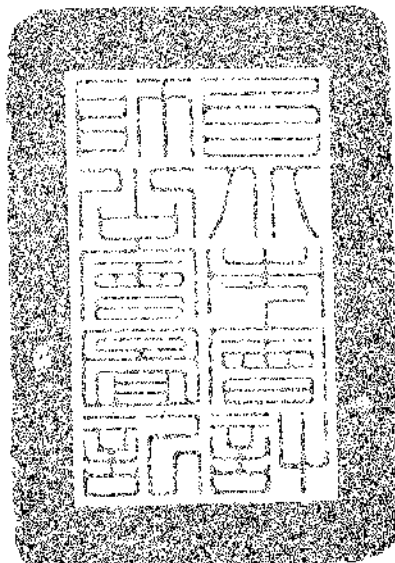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35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17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謝明忠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呂宜真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1 日